附件3

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 | | | **权重** | |
| **一、价格部分** | | | **20分** | |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 | | | |
| **二、商务部分** | | | **40分**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具体分值** | **评标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认证情况 | 5 | 专家打分 | 1.投标人同时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5分。  2.具有以上认证证书中2项得3分。  3.具有以上认证证书中1项得2分。  4.不具有以上认证证书不得分。  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未提供或无法判断则不得分，原件备查。 |
| 2 | 企业获奖 | 10 | 专家打分 | 近五年内（自2016年1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前），投标人承担建设代建（代理）或项目管理、工程咨询、监理的项目获得国家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中国质量奖、优质工程奖或鲁班奖或詹天佑大奖的，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10分。  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未提供或无法判断则不得分，原件备查。 |
| 3 | 经验评价 | 20 | 专家打分 | 1.投标人近5年在全国范围内承担过非工业建筑的建设代建（代理）或项目管理、工程咨询、技术服务工作：  A.每承担过1项投资额超过3亿的，得2分；  B.每承担过1项投资额超过1亿的，得1分；  A、B项经验不重复计分，以上两项最高得10分。  2.项目总负责人（提供合同关键页）近5年在全国范围内承担过项目建设代建（代理）、项目管理、工程咨询、监理工作：  A.每承担过1项投资额超过3亿，10分；  B.每承担过1项投资额超过1亿的，得5分；  A、B项经验不重复计分，以上两项最高得10分。  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未提供或无法判断则不得分，原件备查。 |
| 4 | 诚信评价 | 5 | 专家打分 |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加强招投标评审环节诚信管理的通知》（深财购[2013]27号）的要求，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工作人员向评审委员会提供相关信息。 |
| **三、技术部分** | | | **40分**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具体分值** | **评标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项目总体思路和计划 | 20 | 专家打分 | 1.总体思路和计划合理、具体、可行，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20分；  2.总体思路和计划基本合理、可行的； 得16分；  3.总体思路和计划不够合理、可行的；得8分；  4.未提供或提供不合理、可行的，得0分。 |
| 2 | 企业技术人员情况 | 15 | 专家打分 | 1.投标人拟派专家顾问团队人员：  同时具有工程类高级职称证书和国家注册证书的，每提供1人得3分，本项最高得9分；  2.投标人拟派团队中技术人员（专家顾问团队除外）：  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的，每提供1人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  以上两项最高得15分。提供合同关键页和有效的证明文件，未提供或无法判断则不得分，原件备查。 |
| 3 | 履约承诺 | 5 | 专家打分 | 投标人必须保证按照约定完成项目任务，提供履约的承诺，根据招标文件的需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横向比较打分，评价优得5分，良得3分，中得1.5，差或未提供得0分。  评审依据：  依据投标人提供的履约承诺函（格式自拟），需加盖公章。 |

注：

1. 每一项的得分均不能超过该项最高分值。

2. 缺项则该项为0分或不合格为0分。

3. 价格、技术、商务部分为针对项目具体情况设置项目，累加满分为100分。

4. 综合以上分析比较，评委会将对各投标文件进行书面的量化评定，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